

《晏子春秋》同義詞辨析的理論探索

柳賢雅*

<目 錄>

1. 緒論
 - 1) 問題的提出
 - 2) 同義詞的界定
 - 3) 同義詞的確定方法
2. 從詞義方面考察《晏子春秋》同義詞
3. 從語法方面辨析同義詞
4. 從語用的角度辨析同義詞
5. 結論

1. 緒論

1) 問題的提出

同義詞是一組語義上同中有異的詞語聚合，因而研究同義詞，應該從“求同”和“析異”這兩方面進行。其相同的部分表達一個共同的理性意義，這是同義聚合的根據，而其相異的部分表現出各個詞的個性特徵，讓語言表達準確、生動。因此，研究同義詞的重點是在“析異”。不過，各組同義詞中，各有其側重的面向。如有的同義詞之間的差別重在理性意義上的微殊，有的重在語法上的不同，有的重在感情色彩的區分等等。因此，要對《晏子春秋》的同義詞進行辨析，可先從理論層次上進行一些探索和

* 淑明女子大學校 中語中文學科 講師

分析。

關於同義詞之間的差異，學者們曾從不同的方面進行過很多研究。池昌海先生主張，辨析古漢語同義詞的差異應當從語義、語法、語用這三個方面來進行。²⁾這樣的分析角度，是比較全面性的，因此，我們將從這個觀點出發，並將其應用於《晏子春秋》同義詞辨析中。依照這樣的觀點，同義詞辨析的最主要方面是詞義方面，其次是語法，然後是語用方面。以下將從這三個方面來研究《晏子春秋》中的同義詞。

2) 同義詞的界定

過去很多學者將同義詞定義為意義相同或相近的詞，而我們認為這只是籠統的一般性說法，在學術研究上，必須採取更嚴謹的界定。也就是說，研究同義詞，首先要釐清同義詞這個術語的定義。目前，學者們對此術語的理解並不完全一致，因而所作的界定也有所出入。³⁾因年代久遠以及語言自身的演化之故，古漢語詞語很多方面與現代漢語的詞語有很大的不同，因此在研究古漢語同義詞時，我們應該考慮到古漢語詞語的獨特性。從這點上看，我們認為在古漢語同義詞研究當中，比較準確且具有概括性的說法是蔣紹愚先生的意見。蔣先生在《古漢語詞彙綱要》中說：“一個詞包含若干義位，所謂‘同義’，是指一個或幾個義位相同，而不可能是各個義位都相同。”⁴⁾這一說法克服了過去傳統說法的籠統之處，將更精微的義位作為詞語分析的基本單位，讓同義詞的分析工作，有了更容易辨識及具有操作性的方法。因此我們要把同義詞之“同”，界定為有共同的義位。

還有，由於我們作的是專書同義詞研究，我們認為陸宗達、王寧先生的意見也值得參考。他們區分了廣義的同義詞和狹義的同義詞，也就是說，從總體上區分了同源同義詞和非同源同義詞兩類。而從詞彙學研究上說，同義詞在性質上更多地屬於共時

2) 池昌海，《史記同義詞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3) 到目前為止，學界主要的界定可歸納為以下四種：一是“意義同近說”，二是“概念同一說”，三是“對象同一說”，四是“義位同一說”。徐正考，《論衡同義詞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p.6。

4) 蔣紹愚，《古漢語詞彙綱要》，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年，p.94。

範疇，所以我們將同義詞限定在狹義的範圍中。⁵⁾我們將採用這些觀點來確定古漢語同義詞的定義。不過，要構成同義詞還需滿足詞性方面的條件。張永言先生說，“同義詞通常屬於同一個詞類，詞類不同的詞儘管意義很相近，一般也不看作同義詞。”⁶⁾基於以上的認識，我們可以對同義詞做出如下界定：同義詞是指同一時代、同一語言或方言中具有一個或幾個相同或相近義位而詞性相同的實詞。⁷⁾

3) 同義詞的確定方法

確定詞與詞之間是否具有同義關係是一項比較複雜而又至關重要的工作。用現代漢語同義詞的認定方法（如替換法、義素分析法、同形結合法等）來確定古漢語專書同義詞並不適合。我們認為確定古漢語專書詞的同義關係的最客觀、可靠的依據是該專書本身的上下文，因此必須嚴格按書中顯示的同義關係來歸納同義詞。徐正考先生在接受王寧先生曾列舉過的可以證明同義關係的四種材料⁸⁾的基礎上，提出了“繫聯法”與“參照法”相結合以歸納同義詞組的方法。所謂的“繫聯法”是指利用專書中的對文、連文確定詞的同義關係並將同義詞繫聯到一起的方法。在此基礎上必須兼用“參照法”，即參照古訓及有關研究成果，進一步確認繫聯到一起的同義關係。⁹⁾我們認為這一方法是一種比較有效的方法，因此採用這個方法進行本文的相關分析，我們在對《晏子春秋》同義詞的判定中，基本上是從原文出發，確定同義詞。然後參照有關的注釋、訓詁材料等來進行驗證。

5) 廣義的同義詞指意義有相重關係的詞，狹義的同義詞指聲音不同而意義偶然相同或相近的詞，以區別於音近義通的同根詞。”參看陸宗達、王寧，《訓詁方法論》，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年，p.183。

6) 張永言，《詞彙學簡論》，華中工學院出版社，1982年，p.107。

7) 徐正考先生指出：“同義詞一般是不包括虛詞的。事實上，將虛詞算在內也是缺乏理論依據的：虛詞一般沒有實際意義（詞彙意義），只有語法特點、語法作用，因而也就談不上什麼“同義”。我們同意徐先生的看法，因此，分析《晏子春秋》同義詞時不包括虛詞。參看徐正考，《論衡同義詞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p.9。

8) 王寧先生列舉的四種方法為“義訓、互言、對言、連言”。王寧，《訓詁學原理》，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1996年，pp.83~84。

9) 徐正考，《論衡同義詞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pp.13~17。

2. 從詞義方面考察《晏子春秋》同義詞

同義詞是根據理性意義相同或相近而形成的一種意義聚合。在同義詞的劃分中，詞義是決定性的條件，即詞義是詞語存在的基礎，是主要內容，起着決定的作用，因此可以說它是詞語的核心。¹⁰⁾

對於詞義的分析，我們從兩個角度進行，一是指稱意義，一是系統意義。所謂的指稱意義是詞義指稱各種對象的統稱，它既可以指稱一種事物和現象，也可以指稱一種行為、動作或性質、特徵等。指稱意義表明詞等語言成分與語言外部的世界的關係。而系統意義屬於語言成分本身，主要是詞與詞之間的關係而形成的系統分佈，在詞的內部系統中，每個詞的語義範圍和分佈是有差異的。進一步從語義成分分析的角度看，指稱意義應是詞的指稱義素，而系統意義則是詞的區別性義素。對於一組同義詞來說，各個詞的相同是由於它們含有某一共同的義素，它們的差異則是它們含有相應的表差異的義素。因此，從語義成分分析的角度看，我們應該確認一組同義詞之間含有共同的指稱義素，同時分辨在相同義位中含有的區別性義素。下面舉例來說明：

(1) 今束雞豚妄投之，其折骨決皮，可立得也。(2. 1. 96. 7)¹¹⁾

(2) 景公之嬖妾嬰子死，公守之，三日不食，膚著于席不去。(2. 21. 154. 1)
“皮”、“膚”是同義詞，它們共同的義素是指稱義素，即“皮膚”。它們之間的區別義素，如果按《說文》的說法，《說文》：“剝取獸革者謂之皮。”那麼“皮”指禽獸之皮，“膚”則用於專指人的皮膚。

(3) 蚤歲溜水至，入廣門，卽下六尺耳，鄉都防下六尺，則無齊矣。(5. 7. 310. 3)

(4) 其田氏乎，田無宇為埠矣。(7. 10. 454. 2)

10) 對於詞義的類型，一般分為七種，而這裡說的詞義指的是說詞的理性意義，我們將非理性意義外的其他詞義類型如感情意義等都放入語用層面進行考察。

11) 括號內的格式：為了操作方便，我們首先把《晏子春秋集釋》中的內篇諫上第一（共25篇）、諫下第二（共25篇）、問上第三（共30篇）、問下第四（共30篇）、雜上第五（共30篇）、雜下第六（共30篇）、外篇第七（共27篇）及外篇第八（共18篇）改為阿拉伯數字1到8。諫上中有25個短篇的故事，都有篇題，因此，引用例句括號內的(6. 6. 382. 6)中，前面(6. 6)指的是《晏子春秋集釋》雜下第六中的第六個故事，後面(382. 6)是指吳則虞本第382頁的第6行。行數只表示原文而不包括注和篇題。

“防”、“埤”具有同義關係，它們共同的義素都是指稱義素，即水堤。區別性義素是所謂大與小的差別，大的為防，小的為埤。《說文》：“防，隄也。”，而從例(3)的上下文的內容來看，《晏子春秋》中的“防”還是指規模大的堤防。“埤”，《玉篇·土部》：“埤，小堤也。”

- (5) 府無藏，倉無粟(3. 7. 189. 3)
- (6) 吏所委發廩出粟，以予貧民者三千鍾(4. 1. 241. 8)
- (7) 衣裳襦袴，朽弊于藏，不勝衣也(2. 19. 145. 7)
- (8) a. 晏子使人分倉粟府金而遺之，辭金受粟。(5. 27. 361. 3)
- b. 府粟鬱而不勝食。(2. 19. 145. 8)

倉”、“廩”、“藏”、“府”的指稱意義是一樣的，都是儲藏東西的地方。而它們的系統意義不同，《說文》：“倉，穀藏也。”段注：“穀藏者，謂穀所藏之處也。”“廩”，其正字在《說文》中作“𡩂”，“廩”是或體，《說文》：“𡩂，穀所振人宗廟粢盛，蒼黃𡩂而取之，故謂之𡩂。”段注：“……《周禮》注曰：米藏曰廩。”二者如果要細分，“倉”是穀倉，“廩”是米倉。而《晏子春秋》中，二者不做細分，都是指儲藏糧食的地方。“府”，本義是儲藏文書或錢財的地方。《說文》：“府，文書藏也。”《晏子春秋》中的“府”，可以指收藏錢財的地方，如例(8) a，也可以指糧倉，如例(8) b。“藏”特指儲藏錢財的地方。

- (9) 據忠且愛我，我欲豐厚其葬，高大其壘。(2. 22. 160. 2)

(10) 古之人君，其宮室節，不侵生民之居，臺榭儉，不殘死人之墓，故未嘗聞諸請葬人主之宮者也。(2. 20. 149. 7)

- (11) 命曰『五丈夫之丘』，此其地邪？(6. 3. 373. 4)

“壘”、“墓”、“丘”為同義詞，共同的義素是指稱意義，即墳墓，但它們的系統意義不同，“墓”指沒有墳堆的，如《方言》第十三：“凡葬而無墳謂之墓。”“壘”指有墳頭的墓，黃金貴先生說：“壘是當墳出現後，對墳墓最早的稱名，指稱高出地面的墳與墓。即墳頭墓。《禮記·曲禮上》：“适墓不登壘。”謂之“登壘”，可見墓上有墳。”¹²⁾例子(9)中說“高大其壘”，可見“壘”是指隨着統治者的奢侈，墓的墳頭越來越高大的

12) 黃金貴，《古代文化詞義集類辨考》，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p.1143。

墳墓。“丘”本指土堆，因埋葬死人的地方壘土如土堆，從此引申為墳墓之義，《方言》第十三：“冢大者謂之丘。”《釋名·釋喪制》：“丘，象山形也。”是指山丘狀的墳墓。

(12) 君使服之于內，而禁之于外，猶懸牛首于門，而賣馬肉于內也。(6. 1. 370. 4)

(13) 人有酤酒者，為器甚潔清，置表甚長，而酒酸不售，問之里人其故。(3. 9. 196. 6)

(14) 是時也，公繁于刑，有鬻踊者。(6. 21. 416. 4)

“賣”、“售”、“鬻”具有同義關係，共同的義素是“賣、販賣”這一行為。其不同是系統意義，即行為結果不同。一般來說，“賣”和“鬻”表示賣這個具體動作，並不強調賣的結果。而“售”不僅表示賣這個動作，而且還突出賣的結果是賣出去。從上面舉的三個例子中可以明顯看出它們之間的差別。

(15) 且夫祝直言情，則謗吾君也；隱匿過，則欺上帝也。(1. 12. 43. 6)

(16) 反明王之性，行百姓之誹，而內嬖妾于僂，此之為不可。(2. 21. 156. 1)

(17) 嬰聞君子有譏於嬰，是以來見。(7. 27. 489. 3)

“謗”、“誹”、“譏”為同義詞，共同的義素是“批評”，不同的是“謗”指公開地批評，指責的內容都是有根據的事實，因此“謗”的批評程度比較激烈。《說文通訓定聲》：“按，謗者道人之實事，與誣譖不同，大言曰謗，微言曰誹曰譏。”“誹”指背地裏非難別人的過錯、短處，帶有攻擊性質。“譏”則是對缺點、錯誤提出意見，它的程度輕一些。

(18) 大夫無禮，官吏不恭。(7. 1. 430. 8)

(19) 日月之氣，風雨不時，彗星之出，天為民之亂見之，故詔之妖祥，以戒不敬。(1. 18. 66. 6)

(20) 蓋是後也，飭法修禮以治國政，而百姓肅也。(1. 2. 6. 10)

“恭”、“敬”、“肅”的共同義素是恭敬，其系統意義的差別是，“恭”側重於外貌上的恭謹有禮，而“敬”側重於內心的恭敬，如《禮記·曲禮上》：“是以君子恭敬撝節”孔穎達疏：“何胤云：在貌為恭，在心為敬。”“肅”側重於心理方面的畢恭畢敬肅，《說文》：“肅，持事振敬也。”

(21) 節取于民，而普施之，府無藏，倉無粟，上無驕行，下無詔德。(3. 7. 189. 4)

(22) 景公爲巨冠長衣以聽朝，疾視矜立，日晏不罷。(2. 16. 138. 1)

“驕”、“矜”具有同義關係，共同的義素是指稱一種“自滿、自高”的心理狀態。區別是“驕”強調的是外向的，是在人前炫耀，是一切不在眼下。而“矜”則是內向的，是自視甚高或自視過高。

以上是用義素分析法來分別同義詞的做法。

3. 從語法方面辨析同義詞

在同義詞的劃分中，詞的語法意義是必要的條件。這樣說是因爲，只有詞的語法意義相同，才可以在同義範疇中進行比較。這一點，張雙棣先生在研究《呂氏春秋》同義詞時，也一再強調：“詞性相同是構成同義詞的一個基本條件。”¹³⁾因此，研究同義詞必須以語法意義相同爲前提條件。基於這個前提上，除了語義方面的差異，同義詞之間的差異還表現在一些語法功能或特徵上。下面舉例來說明：

(23) 彼周者，殷之樹國也，魯近齊而親殷，以變小國，而不服于鄰，以遠望魯，滅國之道也。(3. 8. 192. 7)

(24) 夫樂亡而禮從之，禮亡而政從之，政亡而國從之。(1. 6. 24. 3)

“滅”、“亡”在滅亡的義位上構成同義詞。二詞除了語義上的差別¹⁴⁾，在語法上也有不同。“滅”是及物動詞，“亡”是不及物動詞。“滅”可以帶賓語，而“亡”則很少帶賓語。

(25) 殆哉吾過！誰曰齊君不肖！直稱之士，正在本朝也。(4. 16. 267. 4)

(26) “君上不度聖王之興，而下不觀惰君之衰，臣懼君之逆政之行，有司不敢爭，以覆社稷，危宗廟。”(1. 7. 26. 10)”

13) 張雙棣，《呂氏春秋詞彙研究》，山東教育出版社，1989年，p.106。

14) “滅”側重於把興旺的事物消滅，使失去生機。“亡”側重的是一度存在過的事物不復存在。

“殆”、“危”在危險的義位上構成同義詞，《說文》：“殆，危也。”它們的不同除了區別性義素即“危”的應用範圍比“殆”廣泛之外，在用法上也有不同。“危”本是形容詞，而又可以活用作使動詞帶賓語，如例(26)。而“殆”就沒有這種用法，只是對主語的一般陳述。

4. 從語用的角度辨析同義詞

語用方面，我們這裡主要是從色彩意義上探討。詞語的色彩意義一般在使用狀態下才顯示出來。色彩意義是附著於詞彙意義而存在的，但它卻有獨特的特點，所以同義詞的詞義分析中也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葛本儀先生對此指出：“色彩意義雖然既不是必要條件，也不是決定條件，但因為它是詞義的內容之一，當然也有其一定的作用，所以也是不可缺少的條件。”¹⁵⁾因此，這裡主要講感情色彩方面。下面舉例來說明：

(27) 景公舉兵將伐宋，師過泰山，公嘗見二丈夫立而怒，其怒甚盛。(1. 22. 79. 1)

(28) 魯好義而民戴之，好義者安，見戴者和，伯禽之治存焉，故不可攻。(3. 177. 2)

(29) 不侵大國之地，不秣小國之民，故諸侯皆欲其尊。(3. 5. 180. 4)

(30) 且嬰聞之，伐人者德足以安其國，政足以和其民，國安民和，然後可以舉兵而征暴。(3. 3. 177. 3)

(31) 誅暴不避疆，替罪不避衆，勇力之行也。(1. 1. 1. 4)

“伐”、“攻”、“侵”、“征”、“誅”都有進攻、攻打的意思，而它們在感情色彩上有些區別。“伐”是個中性詞，用於諸侯國之間，不限於上對下或有道對無道。《左傳·莊公十年》：“凡師有鐘鼓曰伐，無曰侵，輕曰襲。”可見，“伐”是一種公開宣戰的正式戰爭，因而進軍時配有鐘鼓，不帶褒貶意義。“侵”是個貶義詞，是不宣而戰，不需要任何理由或正當性的宣示，就可以作出攻擊行為。因而不需鐘鼓，直接展現暴力攻擊

15) 葛本儀，〈再論同義詞〉，《文史哲》，2003年第一期，p.109。

的軍事進犯，所以它含有侵入、侵吞義。“攻”是個中性詞，是軍事進攻的泛稱。它側重指有事先的計劃，對敵方連續不斷進攻，從而達到自己的目的，是一種軍事上的攻堅戰。“征”是個褒義詞，專用於上伐下或有道伐無道，因此它的進攻方式是公開宣戰而進攻、鐘鼓都齊備的正式戰爭。“誅”用於上伐下的戰爭，側重於行誅者站在真理一邊，是為伸張正義而討伐，是褒義詞。

(32) 莒之細人，變而不化，貪而好假，高勇而賤仁，士武以疾，忿急以速竭，是以上不能養其下，下不能事其上，上下不能相收，則政之大體失矣。(3. 8. 192. 3)

(33) 明言行之以飾身，偽言無欲以說人，嚴其交以見其愛。(3. 21. 228. 1)

“假”、“偽”在虛假義上構成同義詞。“偽”源於“爲”，最初是個中性詞。但是經常用於虛假的、掩蓋事實真相的意義上，於是逐漸帶有貶義的色彩，帶有虛詐、欺騙的性質。《說文》：“偽，詐也。”《廣雅·釋詁二》：“偽，欺也。”“假”雖然也是“虛假、非真”的意思，但不含有欺騙義。

5. 結論

我們利用以往的研究成果和現代語義學的觀點來對《晏子春秋》的同義詞辨析，分析的方法是從詞義、語法、語用三個方面切入。

詞義是各類區別特徵的最重要方面，因此，同義詞之間的差異，主要表現在詞義方面。談這一方面的辨析，分詞類進行詞義上的差別，可以看出不同類的詞在同義詞的差別上表現出來的不同。因此，《晏子春秋》同義詞，也分別列舉了名詞、動詞、形容詞的例子來進行分析，而可歸納出各類詞在詞義上的不同。對於名詞來說，同義詞共同的義素是客觀事物和現象，區別義素是詞義在概括過程中對客觀事物和現象的範圍、大小、形制等方面形成的認識差異造成的，這些差異對同義詞義場來說，就是系統意義不同。對於動詞來說，同義詞的共同義素是它們指稱的動作、行為等，區別義素是這些動作、行為等，發生了方式、結果等方面的不同而形成的差異。對於形容

詞來說，同義詞的共同義素是指稱性質、狀態、特徵等。區別性義素是這些性質、狀態等，在範圍、程度等方面的差異。

一般來說，在分析同義詞時，詞語的語法屬性差異不是主要區別。但有些同義詞組詞義之間的不同也表現在語法特徵或功能上，因此，我們認為，爲了全面分析，也要從語法方面進行辨析。而通過這一方面的研究，可見《晏子春秋》同義詞在語法上的差別主要表現在詞語的搭配能力、詞性變換差異等方面。

語用方面，我們主要談了色彩意義。色彩意義是這些同義詞組在《晏子春秋》實際應運用當中表現出來的差別。這一方面，不同點主要表現在表達方式的下位特徵上，如：褒/貶、述實/正名等的差異。

《參考文獻》

池昌海，〈古代漢語同義詞研究的現狀和存在的主要問題〉，《杭州師範學院學報》，2000年第1期。

葛本儀，〈再論同義詞〉，《文史哲》，2003年第一期。

黃金貴，《古代文化詞義集類辨考》，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黃曉冬，〈古漢語同義詞的確定及辨析問題〉，《武漢大學學報》，2003年第3期。

蔣紹愚，《古漢語詞彙綱要》，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年。

柳賢雅，〈《晏子春秋》詞彙研究〉，北京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6年。

王寧，《訓詁學原理》，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1996年。

徐正考，《論衡同義詞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

——，〈古漢語專書同義詞的研究方法與原則問題〉，《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003年第4期。

張雙棣，《呂氏春秋詞彙研究》，山東教育出版社，1989年。

張永言，《詞彙學簡論》，華中工學院出版社，1982年。

趙學清，《韓非子同義詞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

〈국문제요〉

동의관계에 있는 어휘들은 대부분 同中有異, 즉 의미가 같으면서도 차이가 있는 단어들의 집합이다. 따라서 동의사 연구는 크게 동의사 집합의 이론적 근거가 되는 단어들의 개념의를 찾아내는 것과 단어마다의 차이점을 분석하여 각각의 특징을 찾아내는 두가지 측면에서 진행되어야 한다. 동의사 연구의 핵심은 차이점의 변석에 있다. 동의사마다 각기 중점을 두는 측면이 달라서, 어떤 동의사들은 개념의가 기본적으로 같지만 의미상에서 미세한 차이가 있고, 어떤 것들은 어법 기능 방면에서, 어떤 것들은 감정색채면에서 차이가 있을 수 있다. 따라서 본문에서는 의미, 어법, 화용이라는 세가지 측면에서 <<안자춘추>>의 동의사를 분석하고 그 특징을 귀납해냈다.

關鍵詞 : 안자춘추, 동의사, 의미, 어법, 화용